# 附件4 参比实验室技术报告(比较法定值)

参比实验室需要提交至少2瓶比对用氮中硫化氢气体标准物质，以及每瓶标准物质的认定证书(盖章)。除上述提交内容之外，需要提交一份定值技术报告，技术报告主要内容包括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稀释流程简述 | (纯气 > 一次气浓度 > 二次气浓度 > … > 最终气体浓度) |
| 分析仪器 | □气相色谱仪(检测器：□FPD □SCD □其他： )  □光谱仪(描述厂家和型号 )  □其它(描述名称： ) |
| 定值方法 | □单点校正  □双点校正  □校准曲线 |
| 定值数学模型 |  |
| 溯源途径  (采用的标准物质批准号以及钢瓶编号、证书标称含量) | 标准物质批准号：GBW  钢瓶编号：  有效期：  证书标称含量及其不确定度： |
| 定值  (浓度1：μmol/mol) | 重复测量次数：  测量平均值：  重复性相对标准偏差： |
| 定值  (浓度2：μmol/mol) | 重复测量次数：  测量平均值：  重复性相对标准偏差： |